

证券代码：301027

证券简称：华蓝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7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南宁市月湾路1号南国弈园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8月14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翔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2人，分别为莫海量、袁公章。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相关人员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 2-8 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将上述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2 之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相关制度全文同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审议《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1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预计公司与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之间需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600.00 万元。

关联董事雷翔、赵成、钟毅、莫海量需回避表决。雷翔、赵成、钟毅、莫海量为公司子公司广西华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华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0.11% 出资份额。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上述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华蓝集团股份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

制度》，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华蓝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